

哈市建委回应塌桥事故说法“打架”

称此前说法是指“工程指挥部解散，不是找不到施工单位”；目前尚无哈市对事故启动行政问责的消息

本报综合报道 24日，媒体发布新闻《哈尔滨阳明滩大桥通车仅10个月发生断裂》，报道了记者试图联络哈尔滨市建委查询事故桥梁部分的施工单位时，建委工作人员表示工程指挥部已经解散，无法查询到的情况。25日，哈尔滨市政府否认市建委“无法找到施工单位”一说。对此，记者再次联系了市建委，对方表示“昨天说的意思是指挥部解散，不是找不到施工单位”。

“无法查询”说法不合规定

据了解，《建筑法》第六章六十二条对建筑的保修期限有明确规定，“建筑工程质量实行质量保修制度。保证建筑物合理使用寿命内正常使用，建筑工程的保修期限，应当与建筑产品的特点相适应，不能过短。”

根据此规定，通车仅10个月的“阳明滩大桥”及其相关引桥疏解工程应在施工单位的保修期限内，建委工作人员表示施工单位无法查询的说法并不能成立。

调查后再公布名单引质疑

25日，哈尔滨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对哈尔滨市建委表示无法找到施工单位的情况进行了否认，称“经了解核实，此事并不存在。市建委已按照事故处理的有关程序，将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等相关资料提交事故调查组。待事故调查结果确定后，将以上单位名单一并向社会公布。”

此消息一经发布，即刻引起网民集体“拍砖”。网友“VCde秒针”评论：既然能查到，那就马上对外公布啊！既然都是正规施工单位，为什么不敢公布？

“目前不能回答任何问题”

针对哈尔滨市政府新闻发布会的说法，记者也再次联系了哈尔滨市建委，建委工作人员起先以“昨天说的意思是指挥部解散，不是找不到施工单位”为由，试图进行辩解，但在记者表示24日的采访中，曾明确问过“哪个部门才能查询到施工单位信息”时，对方则表示现在已经不能回答媒体的任何问题，所有采访，均由哈尔滨市政府统一对外发布。

24日5时许，哈尔滨市三环路高架桥洪湖路上桥匝道处（距阳明滩大桥3.5公里）钢混叠合梁侧滑，4辆货车侧翻，造成3人死亡、5人受伤。



塌桥事故现场。24日，哈尔滨市三环路高架桥洪湖路上桥匝道处（距阳明滩大桥3.5公里）钢混叠合梁侧滑，4辆货车侧翻，造成3死5伤。

吴树江 摄

■ 追责

事故行政问责至今尚未启动

对公众怀疑桥梁质量是否有问题，哈尔滨市未正面回应

谁修的、怎塌的、咋问责？哈尔滨桥梁事故发生3天来，公众持续关注以上3个问题，期待有关方面“给个说法”。

对于事故原因，哈尔滨市政府秘书长黄玉生在事发后的第一次新闻发布会后说：“我在现场看应该说超载，可能涉及严重超载，因为它比较复杂，需要一段时间。不能马上得出结论。”除了货车超载，对公众怀疑的桥梁质量是否有问题，哈尔滨市至今未正面回应。

随着事故处理的深入，

如何问责，也成为关注焦点。按照哈尔滨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哈尔滨市行政问责规定》，将行政问责的情形分为决策违规、执行不力、管理不善、行为失范四个方面，共计四十六条。

按照问责规定，行政问责程序分为启动、调查、决定、送达、公开等程序。除领导干部外，也将一般工作人员纳入到行政问责的范围。目前，尚未有哈尔滨市对这次事故启动行政问责的消息。 本报综合报道

■ 现场

涉事货车被清理货物将称重

昨晚6时30分，事故现场拉起了探照灯。交通队以及消防人员开始对现场进行清理。吊车将四辆大货车吊起，随后4辆拖车将涉事货车拖走。工人们还整理了现场的石灰和饲料。事故人员的家属来了20多人，在警戒线外围观。昨天晚上9时清理工作仍在进行中。现场家

属称交警告诉他们货物将被运走去称重。

昨日晚上，黑龙江百信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一副总对新京报记者称，这两天，他们公司接受了事故调查组的调查，相关内容他不便透露。预计调查结果会在一两天内公布。

本组稿件（除署名外）/新京报记者 周亦楠

■ 说法

“1号车载货12吨，没超载”

死者家属表示，希望政府能尽快查明事故原因，并给予相应赔偿

25日，哈尔滨市政府秘书长黄玉生表示，市安监、交通和交管部门在调查事故中，将倾覆的车辆按位置由前至后（由北至南排序）分别编为1-4号车。据测，1号车车货重为22吨，2-4号车车货总重400吨以上；2-4号车货厢体积均有改动，为非标车辆。

“车重加上货重共19吨”

“我们家车子没超载。”昨日，死者王志武和张金凤的家属对记者称，哈尔滨市政府公布他们的（1号车）车货重为22吨，与事实不符。王志武的弟弟对记者称，事发当天王志武和张金凤从榆树往哈尔滨运鸡鸭

料。车辆荷载13吨，实际载货12吨，车自重7吨。“事实上车重加上货重才19吨。”

饲料厂称货车拉货12吨

死者儿媳高伟丹说，当日6时30分，丈夫王振东给父亲王志武打了一个电话，但无法接通。当时家人没多想，但到8时许还打不通电话，家里人就着急了。

这时，供货方长春通威饲料有限公司经理常青给王志武的弟弟打电话说，他在网上看到事发大车很像王家的车子，而且车上运输的饲料就是饲料厂的213号货。

“我确定那天拉的是12吨。”昨日，常青在电话里对新京报记者说，王志武与

他们饲料厂合作8年了，几乎每个月都要来十多次。

希望彻查相关责任人

王家人得到常给的消息后飞快赶往现场。之后在西华苑殡仪馆看到死者。两人遗体均无明显外伤，应该是车辆翻下桥后，车厢受挤压严重变形，内伤致死。

“我们只希望老人能早日入土为安。”26日已是事发后的第三天，王家人说他们希望政府能尽快查明事故原因，给死者和家属一个合理的交代，并对家里给予相应的经济和精神赔偿。此外，他们还希望政府能彻查相关责任人，给公众一个明确的说法。

“不能把所有责任推到超载上”

2号车伤者家属称，超载已成潜规则，一路无人管

昨晚，2号车上王春梅的丈夫王先生对新京报记者表示，经过治疗，王春梅的踝关节骨头已经复位，病情较为稳定。但受到了惊吓，精神状态还不是很好。

王先生说，超不超载，相信政府会有一个准确的数字。但是，不能把所有责任都推到超载上。他说，从榆树一路过来，经过了那么

多收费站，“交罚款的时候怎么没人说？”经过事发桥，也没有任何警示标志。他还表示，大货车司机都在抱怨，油费高，过路费贵，超载已经成了行业潜规则。“但走别的桥怎么都没塌？”王先生说，在超载的背后，也该找找别的原因。

此外，记者联系了另两位伤者家属。他们表示，

“超不超载，现在不是这个时候。”据悉，目前当地政府正在全力以赴抢救伤者。知情者透露，伤者的医药费用暂时由政府支付。据央视报道，事故中的5名伤者，一名危重，一名较重，其余三人病情相对平稳，医院专家组要求，继续对5名伤者的病情进行监测，同时对危重伤者进行针对性治疗。